

新北市老梅國小 110 學年度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 年 9 月 6 (星期一) 下午 4 : 20

二、地點：自然教室

三、主席：涂志賢校長 紀錄：許慧燕

四、出席：如簽到表

五、主席報告：

家庭教育的目的是形塑一個幸福美滿家庭，除了應依家庭教育法之規定辦理，更需要學校人力、物力來協助推動，由同仁主動、積極的關心學生、做好親師溝通與合作，才能真正落實家庭教育的目標。

六、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訂本校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決議一：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學期家庭教育相關推動內容，提請討論。

決議二：

1.擬於 110 年 9 月 16 日(星期四)18:00 - 20:00 辦理家長日。

2.辦理家庭親職活動規畫，以親子共學為主—

日期/時間	主題	對象	講師
110/10/25	家事體驗活動—讓孩子學習可自行操作、摺疊衣物的實用方法，並回家實際操作整理自己的衣物，家長檢視並繳交孩子完成後的成果。	低年級親子組	謝昀霽老師
110/12/13	家庭好食光—讓孩子可以跟家長一同製作出簡單、美味且健康的餐食，學習健康飲食外並可增進親子間的互動與彼此的情感。	全校親子組	邱金釵講師

3.110/12/23(四)晚上 6:00-8:30 辦理歲末愛梅之夜感恩活動。

4.結合學校活動辦理健康體位、性別平等教育等相關宣導，讓家長的擁有正確的觀念可帶給家中成員健康和有效的照顧及互動。

5.每學期導師應進行一次的家訪活動，例如：家訪、電話訪問或聯絡簿等，以掌握孩子的各種狀況，若有需求可洽詢輔導室協同到家中家訪。

6.110 學年度下學期預計執行家庭教育工作內容報告：

(1) 陪伴跳跳虎成長的錦囊妙計--如何引導孩子的衝動控制與情緒調節能力

(2) 愛家-幸福家庭 123 宣導

(3) 愛與健康幸福家庭—「家庭好健康」

七、臨時動議：無。

八、主席宣佈散會。

附件：

新北市石門區老梅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家庭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上學期			
會議時間	110 年 9 月 6 日		
會議地點	本校自然教室		
主席	校長 涂志賢	紀錄	輔導主任許慧燕
應出席人員	簽到	應出席人員	簽到
校長	涂志賢	教導主任	蔡任義
總務主任	江凱鏗	教務組長	林念臻
輔導主任	許慧燕	訓育組長	林祥
教師代表 低年級	葉貴英	兼輔教師	王韻婷
教師代表 中年級	吳懿	兼輔教師	洪丁澤
教師代表 高年級	林文弘	資源班老師	孫如慧
家長代表			

新北市老梅國小 110 學年度下學期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 時間：111 年 2 月 21 (星期一) 下午 4 : 20

二、 地點：自然教室

三、 主席：涂志賢校長 紀錄：許慧燕

四、 出席：如簽到表

五、 主席報告：感謝各位委員出席，希望會議中能藉由各位委員們的經驗與分享，讓家庭教育的內涵可以更充實、豐富並可多多分享推行有成的發展模式來讓大家學習。

六、 報告事項：

(一)報告 110 學年度上學期家庭教育已實施課程與活動。

(二)家庭教育相關課程教材皆放置於本校雲端硬碟中，還請老師可多多運用。

(三)110 學年度下學期預計執行家庭教育工作內容：

1.3/12 陪伴跳跳虎成長的錦囊妙計--如何引導孩子的衝動控制與情緒調節能力

2.3/26 愛家-幸福家庭 123 宣導

3.愛與健康幸福家庭—「家庭好健康」(時間未定)

(四)還請各位在執行家庭教育活動或課程時，相關成果可提供給輔導室存查。

七、 臨時動議與相關活動建議：無。

八、 主席宣佈散會。

附件：

新北市石門區老梅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下學期家庭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會議時間	111 年 2 月 21 日		
會議地點	本校自然教室		
主席	校長 涂志賢	紀錄	輔導主任許慧燕
應出席人員	簽到	應出席人員	簽到
校長	涂志賢	教導主任	李信承
總務主任	江凱縵	教務組長	林急臻
輔導主任	許慧燕	訓育組長	林安祥
教師代表 低年級	葉貴英	兼輔教師	王韻婷
教師代表 中年級	吳諾	兼輔教師	洪子浩
教師代表 高年級	林安祥	資源班老師	徐如慧
家長代表			